

证券代码：870614

证券简称：精通电力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0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甘戈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信息披露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李昕女士为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命黄延海

先生为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ее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2023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ее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2023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1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ее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2023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0日